北京市东城区前门街道行政处罚决定书

|  |  |
| --- | --- |
| 行政相对人名称： | 北京茂圣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工商注册登记号： | 91110229MA01GDND3W |
| 法定代表人： | 冷振彪 |
| 行政处罚决定文书号： | 京东前门街道罚字﹝2023﹞1059号 |
| 处罚依据： | 《北京市大气污染防治条例》第一百一十九条 |
| 处罚类别： | 罚款1万元 |
| 处罚内容： | 经查，2023年8月30日10时00分，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政府前门街道办事处前门执法队队员在检查中发现，当事人在北京市东城区珠市口东大街17号西侧（前门大街及东片保护整治项目B14地块底下新建工程）施工现场道路及进出口周边一百米以内的道路有泥土，污染道路长11米，属施工现场道路及进出口周边一百米以内的道路有泥土和建筑垃圾行为，现场已责令当事人当场改正违法行为。当事人在一年内未曾因同类上述行为而接受过综合执法机关的行政处罚或书面告诫。上述事实有现场检查笔录、询问笔录、现场照片等证据佐证。 |
| 处罚决定日期： | 2023年9月8日 |
| 处罚机关： | 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政府前门街道办事处 |
| 信息发布时间： |  |